

加强湿地保护 发挥湿地总体生态价值

□□ 崔潇潇 朱睿颀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强调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提出推行草原森林河湖湖泊湿地休养生息。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定不移把保护摆在第一位,尽最大努力保持湿地生态和水环境。湿地作为水陆相互作用形成的独特生态系统,发挥着重要的价值作用。推进湿地保护事业高质量发展不仅是我国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更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的重要途径。

湿地是水陆生态系统的过渡带,水陆相互作用的自然综合体,与森林、海洋并称为全球三大生态系统,是地球表层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最具生产力的生态系统,湿地储存着陆地生物圈35%的碳,养育着地球40%的物种,并为人类提供90%以上的可利用淡水。湿地在涵养水源、蓄水防洪、调节气候、维持碳循环、保护生物多样性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生态服务功能,与人类生产生活以及社会发展紧密相关。

中国是世界上湿地类型最齐全、数量最丰富的国家之一,目前我国湿地面积达5635万公顷,位居亚洲第一、世界第四。近年来,我国高度重视湿地保护,退耕还湿、退耕还湖、建立自然保护区等一系列强有力的措施相继出台,为湿地保护筑起了一道坚实的防线。我国自2022年6月开始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进一步为加强湿地保护和修复提供了法律遵循和法治保障。在推动湿地

保护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要面对资源开发、农业经营短期利益与生态保护间潜在的矛盾冲突。充分认识湿地生态系统的功能,尤其是对于资源保护利用、农业可持续发展所提供的长期价值,将有助于进一步开展与湿地保护相关的各项工作。

近些年,受气候变化等因素影响,我国极端强降水和大范围极端高温事件显著增多,持续时间增长,洪涝、干旱、龙卷风等气象灾害多发。农业作为气候高敏感产业,易受气候变化和气象灾害的影响而造成生产损失,进而影响农民增收,并对我国粮食安全构成挑战。湿地一方面具有天然“储水”与“吐水”的转换功能,可以发挥抵御风暴、缓冲干旱、减轻洪涝、补充地下水等作用,另一方面具有“吸热”与“放热”的调节功能,能够缓解局部极端高温。因此保护与农业生产区域毗邻的湿地将有助于减少气候变化和气象灾害为农户带来的损失,改善农业生产,增强农户生计韧性,保障社会的稳定与发展。同时,在我国双碳目标的背景下,实现粮食安全和碳减排的农业绿色发展至关重要。此外,湿地还具备强大的生态免疫系统,能够降解、转化工业、农业生产活动产生的污染物。湿地不仅可以通过水流调节促进农药、生活污水、工业排放物等有害物和杂质的沉淀和清除,其丰富的湿地植物(如芦苇、水葫芦等)和微生物同时能有效吸收有毒物质、沉淀杂质,消除污染、净化水质。湿地同时为地下水蓄水层提供补充水源,在多雨的季节吸收和储存多余的降水,通过湿地植物涵养水源;在干旱季节,湿地释放储存的水,减轻干旱灾害,

并最大限度地减少水资源短缺,保障人类生产生活用水的供应。湿地提升水质、涵养水源的功能对于提升周边农业生产活动的可持续性尤其重要。

湿地作为兼具丰富陆生和水生动植物资源的环境,形成了其他任何单一生态系统都无法比拟的天然基因库和独特的生物环境。湿地特殊的水文、土壤和气候提供了复杂且完备的动植物群落。一方面,它维持和调节生物多样性的动态平衡,产生难以替代的生态价值;另一方面,它通过提供物质基础,促进农业产业的多样化发展。丰富的生物多样性不仅是哺育人类生命的“储备库”,还提供了丰富的食品、药品和工业原料,并且促进了湿地农业、生态旅游等新兴特色产业的发展,使湿地成为乡村振兴强有力的助推器。引导农民参与到湿地保护建设中,开展生态种植、生态养殖、生态旅游,能够有效拓宽增收致富的渠道。

加强湿地保护,要创新湿地管理机制,筑牢保护屏障。一是要建设多层次湿地监管体系。在区域范围内建立河湖等湿地的市、县、乡、村四级河湖长体系,通过开展巡河、暗访和群防群治等措施,建立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道管理保护体制和良性运行机制。二是要建立信息化管理和共享机制。应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探索建设数字湿地,提升数字管理、保护、治理水平;建立信息互通渠道,推动管理信息实时共享。三是要增强法治力量推动湿地保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保护优先、严格管理、系统治理、科学修复、合理利用”的原则,推动形成管

理、执法、服务“三位一体”执法格局。

湿地保护同时要兼顾推动农民生计转型,促进区域可持续发展。第一,对湿地保护造成减少农户耕种面积的情况,应积极通过土壤改良、污染控制等措施提高耕地质量,积极推动农业技术培训,综合性提升、补偿农民收益。第二,要推动集约化发展,促进农业转型。湿地保护区内生态环境脆弱,同时受湿地保护政策影响,农业发展受限。因此应积极推广经济林木种植,并结合地理条件发展生态养殖业、生态旅游、直播带货等特色产业,促进生计策略的多元化发展,推动当地产业发展综合化和绿色化,减轻因自然条件变化以及生态保护要求所带来的短期直接经济损失。

在湿地保护管理机制设计与农业农村可持续发展相互协调的过程中,应尤其关注湿地保护在空间分布上的科学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湿地在防洪减灾、生态净化、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提供等方面所发挥的作用通常局限于一定空间,当湿地与潜在受益群体相邻时,湿地的生态效应将得到最大程度的发挥与体现。因此,湿地保护不必盲目追求湿地总量的多少,而应特别关注湿地与生产生活环境在空间上的有机融合,优化湿地的空间分布,进而在最大程度上彰显湿地的生态价值。在开展湿地“占补平衡”指标交易时,需充分考虑到湿地在不同空间中所发挥实际生态效益的潜在差别,通过科学手段因地制宜地开展湿地的生态价值评估,在确保湿地面积不减少的同时,充分保证湿地的总体生态价值不下降。

(作者单位:暨南大学乡村振兴研究院)

监测精准 增收有力 服务便捷 创新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

□□ 曹平

近年来,江西省全南县高度重视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充分发挥统规统建、集中安置优势,在完成“搬得出”的基础上,创新实施后续扶持工作模式,持续在监测帮扶、稳定增收、提升服务、系统治理等方面发力,推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建立精准到户到人的监测帮扶机制。搬迁群众绝大多数是跨镇、村搬迁,为避免后扶工作出现“两不管”“两头松”问题,各安置点建立了到户到人的监测帮扶机制,明确了谁来监测、如何帮扶的问题。一是建立“每月回访+重点研判”常态监测机制。各安置点配备1至2名专职管理员,明确所属村(社区)书记和专职管理员对安置点搬迁户每月开展1次上门访,重点关注搬迁群众家庭的家庭成员、身体状况、产业发展、就业务工、人均收入变化,以及政策享受、结对帮扶、社区融入、诉求解决、突发困难等情况。创新建立“安置点防范监测负面清单”,对达到“负面清单”所列的10项评判要素中5项以上的,进行重点研判,对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及时纳入帮扶。二是建

立“迁出地+迁入地”帮扶干部“二对一”结对帮扶机制。对纳入监测帮扶的46户搬迁户,由迁出地、迁入地各安排1名干部联合结对帮扶,与对象面对面算细账、找问题,因户因人制定帮扶措施。三是建立每月例会机制。明确各安置地乡镇党委书记为安置点总召集人,每月到安置点召开工作例会,现场办公调度每月回访、双向帮扶等工作,现场解决问题;驻村第一书记、专职管理员、帮扶干部参与防范监测研判,有效压实各方责任。

建设就近就业的产业基地或帮扶车间,把提升就业质量作为全面夯实搬迁群众稳定增收的基础。一方面,持续巩固现有就业。发挥毗邻粤港澳大湾区的优势,坚持有序引导搬迁群众省外务工和本地工业园区企业就业“两手抓”,并切实加强务工就业动态监测,做到“知去向、常联系、有帮扶”,搬迁劳动力外出务工比例稳定在90%以上。另一方面,重点聚焦“四类人群”。“有就业、质量低”人群,“有意愿、缺门路”人群,有针对性地开展送岗服务、技能培训,深化就业供需对接,216名“打零工”人员找到新岗位,年平均就业时间从3个月提高至10个月;对“有空闲、劳动力弱”人群和“有拖累、出门难”人群,各安置点充分盘活土地资源,建设蔬菜、脐橙等产业基地5个,带动31户搬迁群众“统分结合”参与发展;采取“企业+帮扶车间+搬迁户”模式建

立帮扶车间7个,计件发放报酬,灵活安排上下班时间,吸纳71名搬迁弱劳力“家门口”就业,人均月增收1200元以上。

引导打造离乡不离土的小微菜园。搬迁群众有“故土难离”的情结,使他们更好地融入新社区,各安置点充分利用周边空间创办“小微菜园”。目前,已建菜园总面积约28.7亩,304户有种菜需求的搬迁户户均分配54.59平方米左右的菜地。“小微菜园”不仅让搬迁群众在家门口就能有地种,找到农民对土地的情怀和对新家园的归属感,还可以省下买菜钱,降低日常生活支出成本,深受搬迁群众好评。周边土地资源较丰富的南迳、陂头、龙源坝等安置点还进一步拓展菜园面积,鼓励20余户搬迁户发展“菜园经济”,既满足自家食用,又可增加收入,“小微菜园”成为搬迁群众的“暖心田”。

创建“一站式”便民服务中心。对各安置点便民服务中心的功能设施、服务能力进行“提档升级”。一方面,完善功能设施。重点对方便群众生产生活、满足文化需求的设施进行完善,如每个安置点都设立了图书室、文体活动室、便民超市等,因地制宜设立“孝老食堂”“托幼食堂”,用心用情服务好“一老一小”。另一方面,提升服务能力。整合相关部门职能,下放办事权限,简化办事流程,在安置点“一站式”便民服务中心全面推行服务清单制,梳理出

生活缴费、居民医保、养老保险、应急救援、残疾人和高龄老人补贴申请等“直接办”“代办办”常办事项43项。对“直接办”事项,即来即办,即办即结;对需要上级部门审批的事项,由服务窗口统一收集、分类,视情况由专职管理员或结对帮扶干部跑腿代办;对不属于业务受理范围内事项,则实行“导引办”。

营造宜居和美的社区环境。强化党建引领下的基层治理,探索搬迁群众集中居住形态下的社会治理新模式。一是完善管事议事机制。安置点管理工作由所在乡镇党委书记负责牵头统筹,成立党支部(党小组)和居民理事会,所在村(社区)书记兼任理事长,负责日常管理,每栋楼选定一名“楼栋长”,有效畅通了居民说事、议事、办事渠道。二是激发共建共治活力。由居民理事会牵头制定《住户自治公约》《社区文明公约》等管理制度,每个社区成立由乡村干部、帮扶干部和安置点居民组成的志愿者队伍,常态化开展移风易俗新风宣传、人居环境整治、助老帮困等活动。三是培育感恩文明新风。每个安置点均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点,创新运用“积分兑换”等激励措施,广泛开展评选“道德先锋”“文明卫生家庭”等荣誉,开展系列文体活动210余场,促进了搬迁群众真正融入安置社区新生活。

(作者系江西省赣州市全南县委书记)

□□

郑兆峰 高鸣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完善就业优先政策。完善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近年来,随着人们就业观念的转变,越来越多的农村劳动力选择返乡就业。完善返乡人员就业支持体系,不仅是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关键举措,更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重要路径。

返乡就业潮已经成为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一个重要现象。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2—2023年,本地就业农民工占农民工总量的比重从37.8%上升至40.7%,并且本地就业农民工总量的年均增速比外出就业农民工总量的年均增速高出1.6个百分点。返乡就业潮的兴起能够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注入人才力量,但与此同时也面对不少亟待解决的问题。一方面,农村地区就业岗位不足,难以满足返乡人员高质量充分就业的需要。由于创业条件和营商环境与城市相比差距较大,农村地区对创业人才的吸引力不足,就业岗位难以大幅增加。另一方面,多数返乡人员人力资本水平不高,难以适应发展乡村新产业新业态的需要。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年,在本地就业农民工中,大专及以上学历的仅占9.1%,而在外出就业农民工中,大专及以上学历的占18.7%。此外,返乡就业的公共服务保障水平有待提升,例如,返乡就业人员养老保险覆盖率、失业保险覆盖率均处于较低水平。

完善返乡就业支持体系,要拓展流入地就业空间。在创造良好的创业条件方面,应根据各地实际,投资建设高质量的道路、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补齐冷链物流短板;简化公司注册和企业成立程序,降低创业门槛,利用互联网技术,实现“一网通办”“最多跑一次”等高效便捷的服务;提供财政、金融、用地等方面的支持,为符合条件的返乡创业企业提供创业资金补贴、贷款补贴、信贷担保和税费减免,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优先保障返乡创业用地需求。在引入返乡创业人才方面,要加强社会服务。完善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障体系,解除返乡创业者的后顾之忧;为返乡创业者的子女提供优质的教育资源,保障其受教育的权利;营造包容和谐的社区环境,增强返乡创业者的归属感。

完善返乡就业支持体系,要提高返乡人员人力资本水平。从短期来看,要加强与岗位适应的职业技能培训,建立和完善终身学习体系,鼓励返乡人员持续学习新知识,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鼓励返乡人员开展创业活动,针对有意创业的返乡人员提供商业计划书撰写、财务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的创业培训。从长期来看,要加大对农村地区的教育资源投入,提高农村劳动力文化程度,扩大高中及以上学历农村劳动力占比。

完善返乡就业支持体系,要强化公共服务保障。促进城乡之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完善养老、教育、医疗和住房等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对返乡就业者的兜底保障能力;提高就业服务水平,为返乡就业人员提供就业指导,搭建就业岗位供需对接平台;促进返乡创业的就业机会公平,减少就业歧视,保障返乡就业者权益。

(作者郑兆峰单位系中国农业大学国家农业农村发展研究院;作者高鸣单位系农业农村部农村经济研究中心)

生态产品价值转化助力乡村振兴路径探索

□□ 周晨 孙宁宁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并强调“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乡村具有丰富的生态产品资源,是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主要领域之一。近年来,全国各地开展了丰富的理论和实践探索,初步形成了绿色农业驱动产业融合发展、自然和文化资源推动旅游康养发展、自然资源流转与开发促进产业发展、生态保护修复与综合开发实现生态产品增值、生态补偿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生态权益交易提升生态产品价值、绿色金融赋能生态产品增值以及农业品牌战略促进生态产品溢价等模式,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但是,总体上看,我国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工作尚处于起步探索阶段,尤其是在“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的转化路径方面仍然需要进一步拓展。在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领域,面临生态产业链偏短、产业集群化程度不高、品牌建设和渠道运营较弱、生态产品量少质不优、产品附加值低、生态产品同质化严重、生态权益类产品定价难等问题,导致难以实现生态产品增值溢价。笔者结合调研,提出以下六方面建议。

统筹城乡发展,打造生态产品价值转化空间布局。把城乡作为一个有机的整体,以县(区)为单位,在全球范围内,对生态、业态、形态、业态进行保护与提升,将村庄迁并、土地整理、耕地复垦、产业搬迁、生态修复等纳入全域规划,塑造集耕地、森林、河流、湖泊、湿地等多种自然生态要素于一体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空间布局。突出跨村联合、连片提升,开展平台共建、资源共享、产业共兴、品牌共塑,实现区域共赢发展。

开展调查核算,夯实生态产品价值转化基础。产权归属明晰是生态产品参与市场经济循环的前提。完善乡村生态产品调查制度,清晰界定乡村自然资源资产的产权及使用范围,明确其出租、出让、转让、抵押、入股等权利与义务。对乡村生态产品开展调查,梳理各种生态产品类型、数量及价值量,构建区域生态产品数据库。健全生态产品的动态监控体系,及时掌握生态产品的开发与使用状况。对农村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促进核算结果在项目融资、生态补偿、损害赔偿、产权交易等领域的运用,为政府政策制定和绩效评价提供科学依据。

坚持因地制宜,拓宽生态产品价值转化路径。需结合区位优势和资源禀赋,根据梳理的生态资源、特色产业、闲置农房、民俗文化、社会环境、交通要

地方领导 手记

双轨并进助力县域农业数字化建设

□□ 张亦弛 张益

在农业现代化加速推进的浪潮中,数字化技术已成为驱动农业转型升级的重要引擎。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强调,“持续实施数字乡村发展行动,发展智慧农业,缩小城乡‘数字鸿沟’”。近年来,县域农业数字化建设保持良好发展势头,带动县域数字化基础设施不断完善。但鉴于“三农”问题涉及面广,参与主体多,各地资源禀赋差异大,县域农业数字化仍面临诸多挑战。

当前,县域农业数字化建设面临的突出问题主要涉及三个方面:一是县域数字化建设重心偏移。部分县级政府在数字化建设过程中过于注重政府自身的数字化改造,对农户的实际需求关注不足。其原因在于部分数字化承建企业优先推销见效快的“治理工具”,这种现象将导致涉农数字化建设偏移,并最终影响数字技术对域内产业的赋能效果。二是直播带货隐藏风险。农副产品销售数字化在助力乡村振兴、脱贫致富方面成效显著,但网红带货这类营销活动背后亦隐含着不容忽视的市场波动与风险。县域土特产直播卖货难以满足,低价直播销售容易陷入进退两难的境地。三是种养端应用难题待解。由于农业

种养场景的高度“碎片化”、农户支付意愿较低等因素,导致数字技术在种养端的推广难度较大。

下一步,推进县域农业数字化建设,离不开县域政府和农户“双轨并进”。县域政府应进一步增强责任感、紧迫感 and 使命感,着力完善政策举措,高效组织生产者,打造差异化品牌,完善标准种养体系,为有效推动县域农业数字化建设提供外生动力;从企业角度来看,企业应持续创新发展,提质增效,健全投入出资主体对涉农投资的心理支持与长远规划。二是打造优势农副产品差异化品牌。县域农副产品若想打破地域限制,实现跨区域“量价齐升”,其前提是拥有较强的差异性和知名度并能为消费者持续提供正向体验。县域政府应依托数字化营销等手段,打造本地产品在消费

者的差异化认知,使消费者“尝鲜”后形成持久的复购“粘性”。三是推广完善标准种养体系。高标准种养体系是确保农副产品质量稳定、提升产量的重要途径。以山东寿光蔬菜产业为例,通过“六统一分”(统一基地建设、种植品种、种子种苗、植保服务、品牌打造、市场销售,实行分户经营)模式实现了从规划建设到品牌营销的全链条标准化管理。因此,寿光蔬菜产业才能在中小农户分户经营的情况下通过物联网设备提高种植环节的数字化与智能化,并逐步提高产出收回了数字化建设成本。此外,农户往往都不愿意“第一个吃螃蟹”,“六统一分”的标准种养体系为农户提供了现实案例,在提高成功经验的复制性的同时,也大大减少了农户的试错成本。

企业在涉农农业数字化建设中发挥着重要的示范与带动作用。一是依托“企业+村委会或合作社+农户”经营模式从微观层面为其数字化投入建立保障机制。企业通过与村委或合作社签订预收购合同建立长期利益共同体。这一模式不仅明确了农副产品收购标准,还通过付费方式将部分种养环节的管理权“外包”给村委会或合作社,依托“熟人社会”的约束机制将合作农

户纳入企业标准化种养体系。这种经营模式有效降低了企业在微观层面的管理成本和风险,同时也为农户提供了稳定的销售渠道和收入保障。二是依托高附加值农副产品为其数字化投入提供收益保障。高附加值农副产品是企业数字化投入的重要收入来源。在寿光蔬菜、长白山人参、内蒙古乳业等高附加值农副产品的种养地区,一方面合作社因接受了企业支付的管理费而积极参与种养管理;另一方面,农户也因担心自家产品不达标而愿意遵从企业要求,利用数字技术监控自身施肥用药等操作,上传种植养殖数据。企业依托数字技术成功在高附加值农副产品种养领域完成了业务闭环,为其带来了持续稳定的收益,最终也巩固了其在数字化方面的投入。三是确保数字化建设的可持续性。鉴于数字化建设项目通常伴随高额初期投资及后续运维成本,若其经济收益未能有效覆盖成本,则难以维系建设主体的持续投入。企业应注重通过数字化建设提升生产经营效率,通过提高收益的形式确保企业投入数字化建设的可持续性。

(作者张亦弛系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作者张益系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信息研究所助理研究员)